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签字）

建设单位：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15959069137

传真:

邮编:528200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 55 号全丰智能制造园 B 栋 101、102 号

编制单位：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5959069137

传真:

邮编:528200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 55 号全丰智能制造园 B 栋 101、102 号

表一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 colspan="5">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 55 号全丰智能制造园 B 栋 101、102 号</td></tr>
<tr><td>主要产品名称</td><td colspan="5">汽车用油管、汽车用踏板、汽车用油箱</td></tr>
<tr><td>设计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汽车用油管 100 万套、汽车用踏板 15 万件、汽车用油箱 5 万件</td></tr>
<tr><td>实际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汽车用油管 100 万套、汽车用踏板 15 万件、汽车用油箱 5 万件</td></tr>
<tr><td>报告批复时间</td><td>2026 年 4 月 20 日</td><td>开工建设时间</td><td colspan="3">2026 年 6 月 1 日</td></tr>
<tr><td>调试时间</td><td>2026 年 6 月 29 日～7 月 1 日</td><td>验收现场监测时间</td><td colspan="3">2026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td></tr>
<tr><td>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td><td>佛山市生态环境局</td><td>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td><td colspan="3">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环保设施设计单位</td><td>/</td><td>环保设施施工单位</td><td colspan="3">/</td></tr>
<tr><td>投资总概算</td><td>1000 万元</td><td>环保投资总概算</td><td>50 万元</td><td>比例</td><td>5%</td></tr>
<tr><td>实际总概算</td><td>1000 万元</td><td>环保投资</td><td>50 万元</td><td>比例</td><td>5%</td></tr>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 colspan="5">1、《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自 2026 年 8 月 15 日实施）；
2、《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6、《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广东省环境保护厅，2017 年 12 月 31 日）；
7、《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td></tr>
</table>

8、《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佛环三复〔2026〕40 号）。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排放标准

外排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口 WS-3626002）、生产废水（生产废水排放口 WS-3626001）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的较严值，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较严值。

表 1-1　项目污水出水及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标准

单位：mg/L

污染源	污染物 / 排放标准	COD$_{Cr}$	BOD$_5$	SS	NH_3-N	石油类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口 WS-3626002）、生产废水（生产废水排放口 WS-3626001）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20
	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要求	≤400	≤140	≤250	≤40	/
	较严值	**≤400**	**≤140**	**≤250**	**≤40**	**≤20**
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尾水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40	≤20	≤20	≤10	≤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0	≤10	≤5	≤1
	较严值	**≤40**	**≤10**	**≤10**	**≤5**	**≤1**

2、废气排放标准

单机双口弧焊工作站产生的焊接烟尘经围蔽收集进入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回转台熔接机产生的焊接烟尘、钎焊烟尘经吸气管收集进入设备配套的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氟化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2 项目有机废气排放标准

排放源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标准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3
	氟化物		≤20μg/m^3

3、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8dB(A)。

4、固体废物

（1）生活垃圾执行《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40 号））要求。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佛山市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固体废物分类及代码目录》的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周转场地需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3）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选址位于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 55 号全丰智能制造园 B 栋 101、102 号（中心地理坐标：北纬 23°15'4.345"，东经 112°58'32.639"），于 2026 年 3 月委托广东承绿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佛环三复〔2026〕40 号）。2026 年 8 月，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自主验收，编制了《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生产规模为年产汽车用油管 100 万套、汽车用踏板 15 万件、汽车用油箱 5 万件。

项目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开工建设，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建成竣工，同时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607MA4W5B2X30001Z）。2026 年 6 月 29 日项目开始调试运行工作，并于 2026 年 7 月 1 日结束调试运行。调试期间，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见表 2-1，主要生产设备或设施情况见表 2-2。

表 2-1　项目生产规模

产品名称	审批年产量	实际年生产量
汽车用油管	100 万套	100 万套
汽车用踏板	15 万件	15 万件
汽车用油箱	5 万件	5 万件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和设施

序号	设备名称	审批数量/台	实际建设数量/台	实际建设与环评审批变化情况/台	使用工序
1	400T 冲床	1	1	0	成型
2	250T 冲床	1	1	0	
3	800T 冲床	1	1	0	
4	200T 冲床	1	1	0	
5	160T 冲床	3	3	0	
6	110T 冲床	2	2	0	
7	端末成型机	2	2	0	

8	氩弧焊机	2	2	0	设备维护
9	车床	1	1	0	
10	磨床	1	1	0	
11	25T 油压机	3	3	0	预压
12	100T 油压机	1	1	0	
13	200T 油压机	2	2	0	
14	预压机	4	4	0	
15	油压机	1	1	0	
16	200T 预压机	1	1	0	
17	正寸切	2	2	0	切管
18	单机双口弧焊工作站	8	8	0	熔接
19	点焊机	17	17	0	点焊
20	本体点焊专机	2	2	0	
21	打刻机	7	7	0	打刻
22	旋铆机	1	1	0	铆合
23	管夹铆压机	1	1	0	
24	回转台熔接机	3	3	0	管头熔接、大小管熔接
25	黄油涂布机	2	2	0	黄油涂布
26	拔臂机	3	3	0	组装
27	手动组立台	3	3	0	
28	组立台	1	1	0	
29	波纹管组立机	1	1	0	
30	总成组立机	1	1	0	
31	自动组立机	3	3	0	
32	缩口端末机	1	1	0	缩口
33	手工焊机	4	4	0	补焊
34	弯管机	10	10	0	弯管
35	切管机	3	3	0	切管
36	冲孔机	3	3	0	冲孔
37	端末机	10	10	0	机加工
38	八爪机	1	1	0	
39	倒角机	4	4	0	
40	打凸点油压机	1	1	0	

41	手动折边台	1	1	0	
42	自动折边机	1	1	0	
43	洗净机	8	8	0	洗净
44	烘干机	1	1	0	烘干
45	喉口组立机	1	1	0	喉口压入
46	检压槽	4	4	0	检测
47	正负压检测机	1	1	0	
48	水涨机	2	2	0	胀管
49	镭割机	3	3	0	切管
50	管头熔接机	2	2	0	管头熔接
51	轮焊机	2	2	0	轮焊
52	空压机	5	5	0	设备配套
53	制氮机	2	2	0	空气制氮
54	切割机	1	1	0	实验
55	埋入机	1	1	0	
56	研磨机	1	1	0	
57	万能实验机	1	1	0	测量
58	三次元关节臂测量机	1	1	0	
59	显微照像机	1	1	0	品质管理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情况

项目主要原材料及其具体年用量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名称及消耗量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量/吨	实际使用量/吨
1	管件	804	804
2	五金构件	1907	1907
3	五金零部件	319	319
4	铜丝	1.2	1.2
5	钢板构件	210	210
6	碳钢焊丝	17	17
7	银焊环	0.044	0.044
8	银钎剂	0.18	0.18
9	润滑油	1.2	1.2
10	黄油	1.12	1.12
11	清洗剂	1.556	1.556

12	氩气	11900 升	11900 升

2、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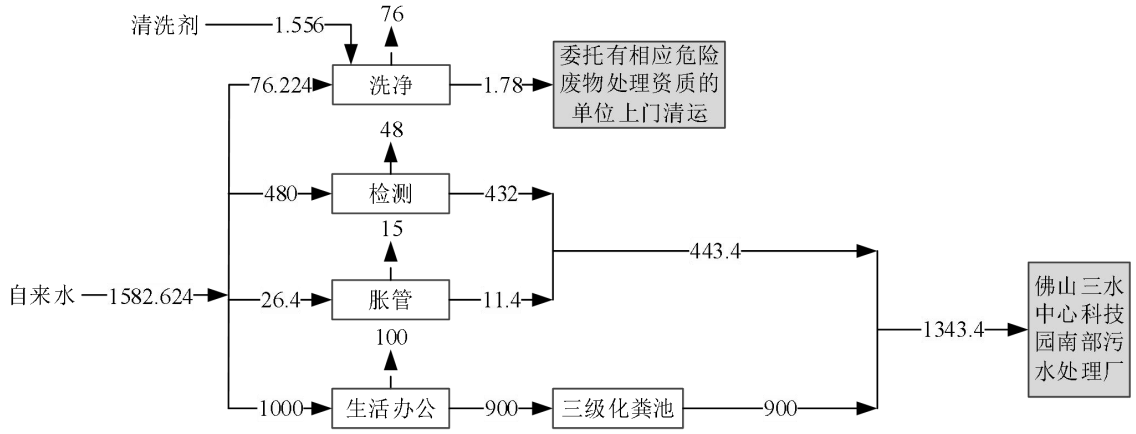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生产工艺流程

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从事汽车用油管、汽车用踏板、汽车用油箱加工，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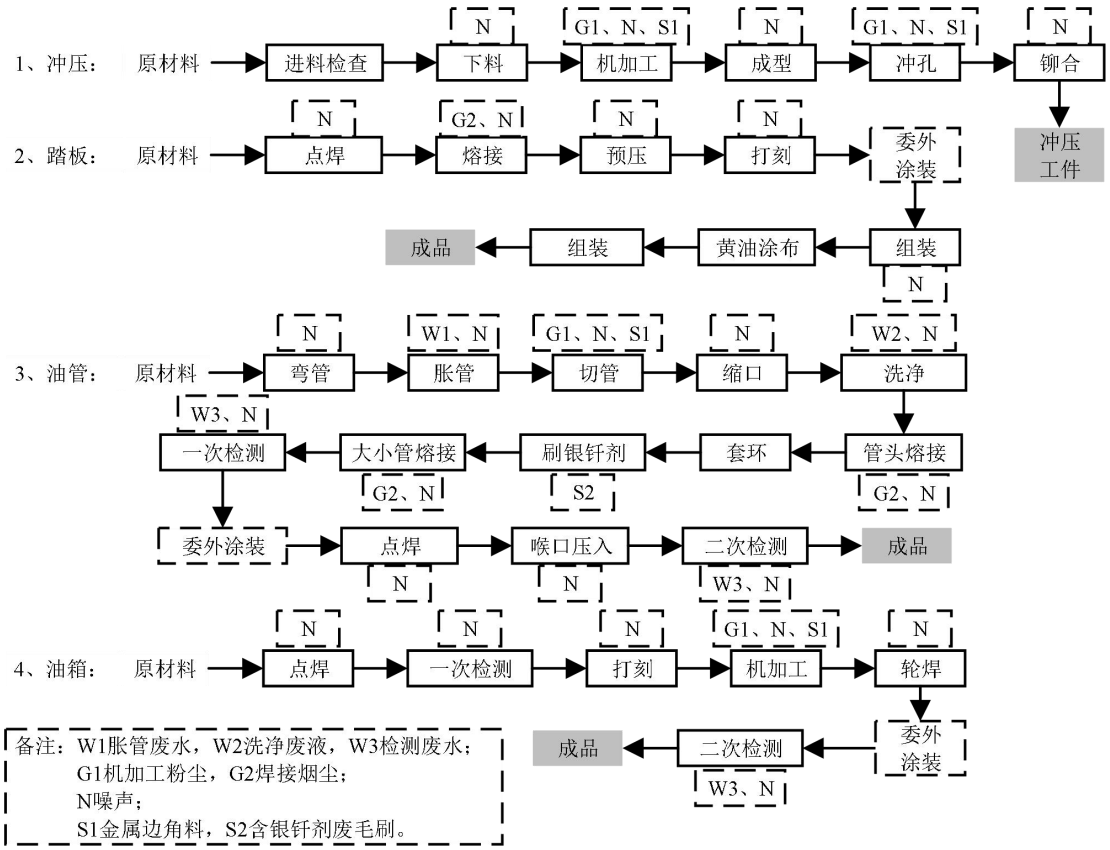

图 2-2　汽车用油管、汽车用踏板、汽车用油箱加工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冲压

踏板、油管或油箱所需冲压钣金件通过冲压加工后备用：

①进料检查：对原材料的规格型号、品质等进行查验。不合格物料即时原路退回，不在厂内留置。

②下料：根据生产计划领取物料，再通过设备配套喂料治具将原材料送入加工设备。此工艺产生噪声。

③机加工：对金属原料进行倒角、打凸点等处理，单次操作在 1~2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机加工粉尘、噪声、金属边角料。

④成型：通过冲压使工件凹出设计造型，单次操作在 2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⑤冲孔：在工件上进行加工开孔，单次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金属粉尘、噪声、金属边角料。

⑥铆合：将零件嵌套在工件上，加压形变使其与工件稳固连接，单次操作在 2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2）踏板

①点焊：将附属工件通过点焊工艺焊接在主工件上，点焊是一种电阻焊方法，通过电极将电流集中在焊件的局部区域，利用电流产生的热量使金属局部熔化，形成焊点，从而将两个或多个金属工件连接在一起，单次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②熔接：采用 MIG 焊工艺将零部件焊接在主工件上，焊材为碳钢焊丝、保护气为氩气，MIG 焊工艺是一种利用连续送进的焊丝（碳钢焊丝）作为熔化电极，并在惰性气体保护下进行焊接的电弧焊方法。单次操作在 2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焊接烟尘、噪声。

③预压：将五金零部件压入工件完成初步组装，单次操作在 5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④打刻：在工件特定位置通过打刻机捶打出相关字样或符号，单次操作在 3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⑤委外涂装、组装：将踏板外发至合作单位进行涂装加工，完成加工后返回项目厂内进行组装，单次组装操作在 3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⑥黄油涂布：通过黄油涂布机对踏板进行定点涂抹黄油，使踏板在日常使用过程通过膏状黄油起润滑作用，单次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⑦组装：通过自动组立机将附件与踏板主干进行组装成为完整踏板产品。此工艺产生噪声。

（3）油管

①弯管：对管材进行弯管，使其初步形成工件设计所需形态，单次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②胀管：管材放入水涨机模具内，两端对接注水口并设有压紧套确保密封，再注入高压液体（清水），使管材发生塑性变形，从而达到胀管的目的。完成胀管后管材两端压紧套解开，胀管用水自然外泄回流至水箱重复使用，完成加工后的管件则人工取出，单次操作在 3min 内完成。此工序产生胀管废水、噪声。

③切管：根据工件设计，将管件裁切，单次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机加工粉尘、噪声、金属边角料。

④缩口：将管口加压套入设备模具，使管材产生形变以达到调整口径的目的，单次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序产生噪声。

⑤洗净：管材连接洗净机水管，其中一端连接注水管、另一端连接回流水管，开启洗净机后清洗液从注水管进入管内对管件内壁进行冲洗，而后在管件末端进入回流水管、回流至洗净机供液箱内，主要目的是去除管材内部微量金属碎屑及微量油污，待管件不滴水后取出完成洗净操作，单次操作在 3min 内完成。此工序产生洗净废液、噪声。

⑥管头熔接：将五金零部件（管头套件）采用氩弧焊工艺焊接在管材其中一端，焊材为铜丝、保护气为氩气。采用保护气体隔绝空气以防止铜氧化，铜丝作为熔化电极，在电弧作用下熔化填充使工件焊接固定，单次操作在 2min 内完成。此工序产生焊接烟尘、噪声。

⑦套环、刷银钎剂：将银焊环或铜丝套在小管（回流管）上，再使用毛刷将银钎剂刷在套环位置，单次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序产生噪声、含银钎剂毛刷。

⑧大小管熔接：将油管的大管（供油管）和小管（回流管）采用高频钎焊工艺焊接组装在一起。高频钎焊利用高频电流产生的电阻热作为热源，通过集肤效应和邻近效应，使银焊环快速加热至熔化或塑性状态，使大、小管连接位置的金属相结合，银钎剂能够有效溶解金属表面的氧化物，促进钎料的流动分布，从而提高焊接质量，单次操作在 3min 内完成。此工序产生焊接烟尘、噪声。

⑨一次检测：将油管两端安装在检压槽接口，使管体浸泡在检压槽水槽内，通过向油管冲入高压空气并保压，观察油管是否漏气，单次操作在 5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检测废水、噪声。

⑩委外涂装、点焊：将油管外发至合作单位进行涂装加工，完成加工后返回项目厂内进行点焊托架等零部件，单次点焊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⑪喉口压入、二次检测：将喉口组件等零部件压入组装，再按一次检测的方式进行二次检测，单次操作在 5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检测废水、噪声。

5、油箱

①点焊：将附属工件通过点焊工艺焊接在主工件上，单次点焊操作在 1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②一次检测：对工件进行正负压检测（充入空气或抽真空），以验证点焊是否存在漏焊，单次点焊操作在 3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③打刻：在工件特定位置通过打刻机捶打出相关字样或符号，单次操作在 3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④机加工：对工件进行裁切、折边处理，目的是精修工件边角并增加工件边缘厚度，以配合后续轮焊加工，单次操作在 1~2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机加工粉尘、噪声、金属边角料。

⑤轮焊：将完成加工的工件（上下箱体）组合置入轮焊机，通过上下滚轮电极加压通电，使上下箱体焊接固定。轮焊采用中频逆变仿形滚压焊，是一种高效的电阻焊工艺，它使用一个可以旋转的滚轮电极，在“仿形”的焊枪臂驱动下，沿着预设的工件轮廓滚动，同时通以经过“中频逆变”技术控制的强大电流，将多层金属板局部熔化并施加压力，从而形成连续、牢固的焊缝，单次操作在 5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噪声。

⑥委外涂装、二次检测：将油箱外发至合作单位进行涂装加工，完成加工后返回项目厂内进行检测，将油箱注油口安装在检压槽接口，并封闭通气口，使箱体浸泡在检压槽水槽内，通过向油箱冲入高压空气并保压，观察油箱是否漏气，单次操作在 5min 内完成。此工艺产生检测废水、噪声。

注：本项目以定制管件及各类构件作为主要原材料，通过各类专用于精细机加工的设备对踏板金属件进行相应的成型或组装加工，涂装加工自公司成立至今均委托长期合作厂家代工生产，完成涂装加工后的工件返厂后满足进一步组装需求，成本可控、质量可靠。

3、项目产排污环节

表 2-4　项目污染物产污工序表

分类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处置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COD_{Cr}、BOD_5、SS、氨氮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通过生活污水排放口 WS-3626002 排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洗净废液	清洗剂组分（钼酸铵、铜腐蚀防止剂、表面处理剂、消泡剂、配位剂）、pH、COD_{Cr}、BOD_5、SS、氨氮、石油类等	清洗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形成的洗净废液桶装密封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上门清运处置
	检测废水	COD_{Cr}、BOD_5、SS、石油类	经生产废水排放口 WS-3626001 排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
	胀管废水	COD_{Cr}、BOD_5、SS、石油类	
废气	机加工粉尘	颗粒物	加强车间机械通风、厂区绿化
	踏板熔接焊接烟尘	颗粒物	单机双口弧焊工作站区域围蔽后在顶部设置集气罩进行整室负压收集，采用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管头熔接焊接烟尘	颗粒物	经吸气管收集，采用设备配套的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大小管熔接焊接烟尘	颗粒物、氟化物	经吸气管收集，采用设备配套的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固废	金属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废	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交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不合格品		
	含银钎剂废毛刷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上门清运处置
	含油废包装		
	废润滑油		
	含油废抹布		

	银钎剂废包装		
	含清洗剂废包装		
	焊接烟尘处理装置废滤材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厂区设置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生产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防治，绿化降噪等措施

4、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没有发生变动情况。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1）生活污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厂区外排废水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00t/a。根据当地管理部门的监管要求，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西南涌。

表 3-1　本项目主要外排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废水类别	年产生量（t/a）	年排放量（t/a）	日均排放量（t/d）	主要污染物	处理工艺
1	生活污水	900	900	3.0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三级化粪池

（2）检测废水、胀管废水

项目检测、胀管用水均循环使用，定期更换形成的检测废水、胀管废水合计产生 443.4t/a。胀管、检测工序用水接触的工件仅微量油污及灰尘，且在常温下进行胀管、检测，常温水中的油污溶解度极低，且常温水无法提供足够的能量来破坏油膜与金属基体之间的物理吸附力、也无法显著降低油的粘度，不具备皂化、乳化、分散油污所需的化学物质（如表面活性剂、碱）或条件。经试验观察，定期更换形成的废水表面仅微量油花且较为清澈，预计主要污染物及产生浓度为 COD_{Cr}≤200mg/L、BOD_5≤100mg/L、SS≤200mg/L、NH_3-N≤10mg/L、石油类≤20mg/L，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的较严值。因此生产废水经生产废水排放口 DW002 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汇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深化处理，尾水排入西南涌。

表 3-2　项目生产废水产排情况

主要污染物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污染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生产废水	废水量	/	443.4	/	/	/	443.4	佛山三水中心科技
	COD_{Cr}	200	0.0887	/	/	200	0.0887	
	BOD_5	100	0.0443			100	0.0443	

	SS	200	0.0887			200	0.0887	园南部污水处理厂
	NH_3-N	10	0.0044			10	0.0044	
	石油类	20	0.0089			20	0.0089	

（3）洗净废液

项目使用洗净机对产品内壁进行冲洗，更换形成的洗净废液产生量约 1.78t/a。洗净废液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列明的 HW17 表面处理废物（编号 336-064-17），拟桶装密封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上门清运处置。

2、废气

（1）破碎粉尘

项目机加工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金属粉尘容易沉降，且排放速率较低，经车间通风扩散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焊接烟尘

项目单机双口弧焊工作站区域围蔽后在顶部设置集气罩收集焊接烟尘，采用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在回转台熔接机高频加热区上方设置吸气管收集焊接烟尘、钎焊烟尘，采用设备配套的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机械通风、厂区绿化。

3、噪声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设备为：冲床、油压机、空压机等，设备声级范围在 65～85dB（A）之间。项目采用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等措施，可使受其影响的厂界噪声得到有效控制。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3-1　项目固体废物的实际产生量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性质	产生量	采取的处理处置方式
1	洗净废液	危险废物	1.78t/a	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2	含银钎剂废毛刷		0.12t/a	
3	含油废包装		0.1494t/a	
4	废润滑油		0.2t/a	
5	含油废抹布		0.1t/a	
6	银钎剂废包装		0.018t/a	
7	含清洗剂废包		0.0945t/a	

	装			
8	焊接烟 9 尘处理装置废滤材		0.15t/a	
9	金属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46.6257t/a	定期交由回收商回收利用
10	不合格品		4.64t/a	
11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30t/a	

5、监测点位示意图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布置图详见图 3-1、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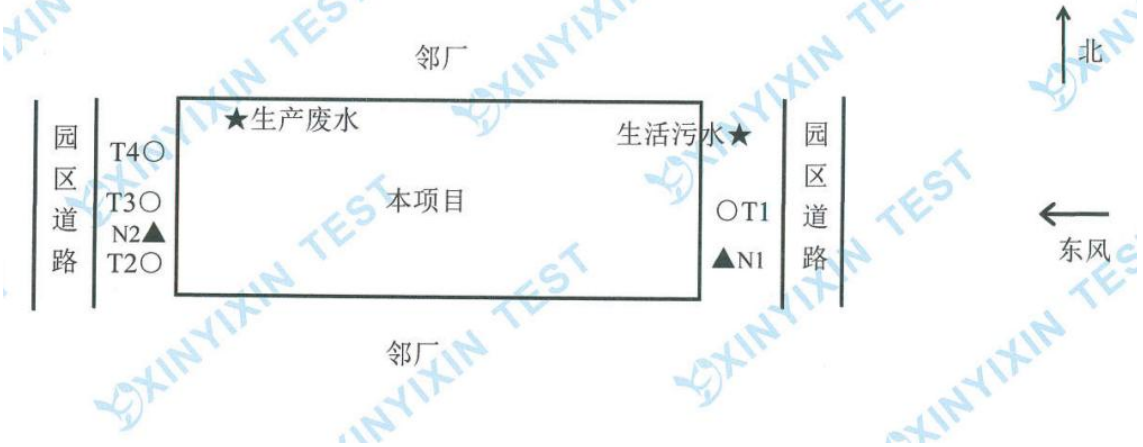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项目符合产业政策，所在区域环境容量许可。

如项目在建设和运行期间能够按照本报告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控制措施，所产生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则该项目建成及投入运行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主动公开　　佛环三复〔2026〕40号

关于《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由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统一项目代码:(2604-440607-04-01-295236)等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六条第二款第(二)项、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及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报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报告表》的评价结论负责,你公司谨慎选择治理工艺,并对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责。

二、项目位于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55号全丰智能制造园B栋101、102号(中心地理位置坐标:北纬23° 15′ 4.345″,东经112° 58′ 32.639″),占地面积为838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8835平方米,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年产汽车用油管100万套、汽车用踏板15万件、汽车用

油箱5万件。本项目劳动定员100人，厂内不设食宿，一班制，每班次工作10.5小时，年工作300天。

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三、项目必须严格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执行各项污染物排放标准，并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一）生活污水经预处理与检测、胀管等生产废水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氟化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

（三）项目须合理布局厂房和设备，营运期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做好分类管理并建立台账。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委托具备资格和能力的单位处理。各类固废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

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要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并交由相关部门分类处理。

（五）建议配置专业人员对防治污染的设施进行专业化运维；加强设施管理和维护，建立标准操作流程，保持稳定运行与达标排放。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环境安全，应确保项目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六）规范设置排污口，所有排放口、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等应按《佛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全面推进工业企业污水排放口及给排水系统规范化管理的通知》（佛环〔2018〕66号）要求执行。

四、项目废水污染物的控制总量由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统一调配，不再另行安排总量指标。

五、项目主要产污工序（洗净、点焊等工序）及主要治理设施安装高清视频监控，实时监控内容至少在现场保存三个月。

六、《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七、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并具备试生产（运行）条件后，你公司须向我局进行

排污申报登记，领取排污许可证或登记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运行），并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本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仅作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专业要求，如经科、招商、发改、规划、住建、应急等相关职能部门对该项目有其他要求的，请按相关单位的要求遵照执行。

此复。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4月20日

抄送：区自然资源分局，区发改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住建水务局，乐平镇政府，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有关规范和标准要求进行。

（1）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各设备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进行。

（2）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所用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使用。

（3）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保证整个采样过程中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

（4）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本公司通过计量认证的方法，分析方法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5）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建设完成后，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委托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进行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工序正常运行，生产工况为 83%~86%，达到工况 75%以上。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监测时间及监测单位

类别	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时间和频次	监测单位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生活污水排放口 WS-3626002	2026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4 次/天，共监测 2 天	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生产废水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	生产废水排放口 WS-3626001	2026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4 次/天，共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氟化物	厂界上下风向	2026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3 次/天，共监测 2 天	
噪声	厂界噪声	厂界外 1 米处	22026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2 次/天，共监测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进行监测，监测期间各生产设备运行正常，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验收监测结果：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为 XYX-T2606289），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7-1、生产废水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1　生活污水验收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WS- 3626002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6-06-29	化学需氧量	26	26	26	22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9.3	9.5	9.2	8.0	140	达标
		悬浮物	45	50	48	46	250	达标
		氨氮	0.062	0.063	0.045	0.063	4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32	32	33	37	400	达标

	2026-06-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6	10.7	11.7	13.0	140	达标
		悬浮物	59	58	64	66	250	达标
		氨氮	0.084	0.082	0.106	0.103	40	达标

表 7-2　生产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WS- 3626001 生产废水排放口	2026-06-29	化学需氧量	96	94	100	100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9.0	25.9	28.7	32.3	140	达标
		悬浮物	180	175	165	205	250	达标
		氨氮	14.5	14.5	17.2	15.4	40	
		石油类	0.63	1.44	1.71	1.09	20	达标
	2026-06-30	化学需氧量	124	141	129	130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34.2	44.7	39. 1	45.9	140	达标
		悬浮物	125	155	140	125	250	达标
		氨氮	19.4	19.4	20.9	22.5	40	
		石油类	0.94	0.99	1.08	1.56	20	达标

根据表 7-1、表 7-2 的监测结果可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的较严值。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单位：mg/m³（臭气浓度：无量纲）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及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总悬浮颗粒物	2026-06-29	上风向参照点 T1	0.175	0.192	0.190	1.0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2	0.380	0.387	0.342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3	0.368	0.397	0.352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4	0.377	0.398	0.347		达标
总悬浮颗粒物	2026-06-30	上风向参照点 T1	0.183	0.198	0.173	1.0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2	0.388	0.367	0.342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3	0.397	0.362	0.330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4	0.403	0.357	0.328		达标
氟化物	2026-06-29	上风向参照点 T1	2.2	2. 1	2.3	20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2	4.4	2.9	4.8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3	4.7	4. 1	3.9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4	3.8	3.6	3.4		达标
氟化物	2026-06-30	上风向参照点 T1	2.2	2.6	2.2	20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2	3.6	3.9	4.3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3	4. 1	2.9	3. 1		达标
		下风向监控点 T4	3.4	3.3	4.5		达标

根据表 7-3、表 7-4 可知，本项目颗粒物、氟化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单位：dB（A））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Leq[dB（A）]	
		昼间	夜间
2026-06-29	厂界东面外 1 米处 N1	62	52
	厂界西面外 1 米处 N2	63	53
2026-06-30	厂界东面外 1 米处 N1	61	52
	厂界西面外 1 米处 N2	62	53
标准限值Leq[dB（A）]		65	55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根据表 7-4 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各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①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汇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深化处理，污染物总量纳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总量中调配，无需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②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

根据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为XYX-T2606289）结果显示：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的较严值。

2、废气

根据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为XYX-T2606289）结果显示：本项目颗粒物、氟化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分类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交由资源回收公司处理；含银钎剂废毛刷、含油废包装、废润滑油、含油废抹布、银钎剂废包装、含清洗剂废包装、焊接烟尘处理装置废滤材等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上门清运处置。

5、总量控制指标

①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汇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深化处理，污染物总量纳入佛山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总量中调配，无需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②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通过对该项目废气和噪声的监测，结果表明，经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和噪声均符合所要求的排放标准；另外，经现场核查得知，该项目固体废弃物的处理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附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迁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 55 号全丰智能制造园 B 栋 101、102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23°15'4.345"，东经 112°58'32.639"	
	设计生产能力	汽车用油管 100 万套、汽车用踏板 15 万件、汽车用油箱 5 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汽车用油管 100 万套、汽车用踏板 15 万件、汽车用油箱 5 万件			环评单位	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佛环三复（2026）4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6 年 6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6 年 6 月 25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变更时间：2026 年 8 月 13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40607MA4W5B2X30001Z		
	验收单位	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3-86%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0 万元			所占比例（%）	5		
	废水治理	20 万元	废气治理	10 万元	噪声治理	10 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	10 万元	绿化及生态	/	其他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0607MA4W5B2X30			验收监测时间	2026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项目详填）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总 VOCs	/	/	/	/	/	/	/	/	/	/	/	/
		以下空白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 项目现状图

生产废水排放口

噪声

生活污水排放口

危废间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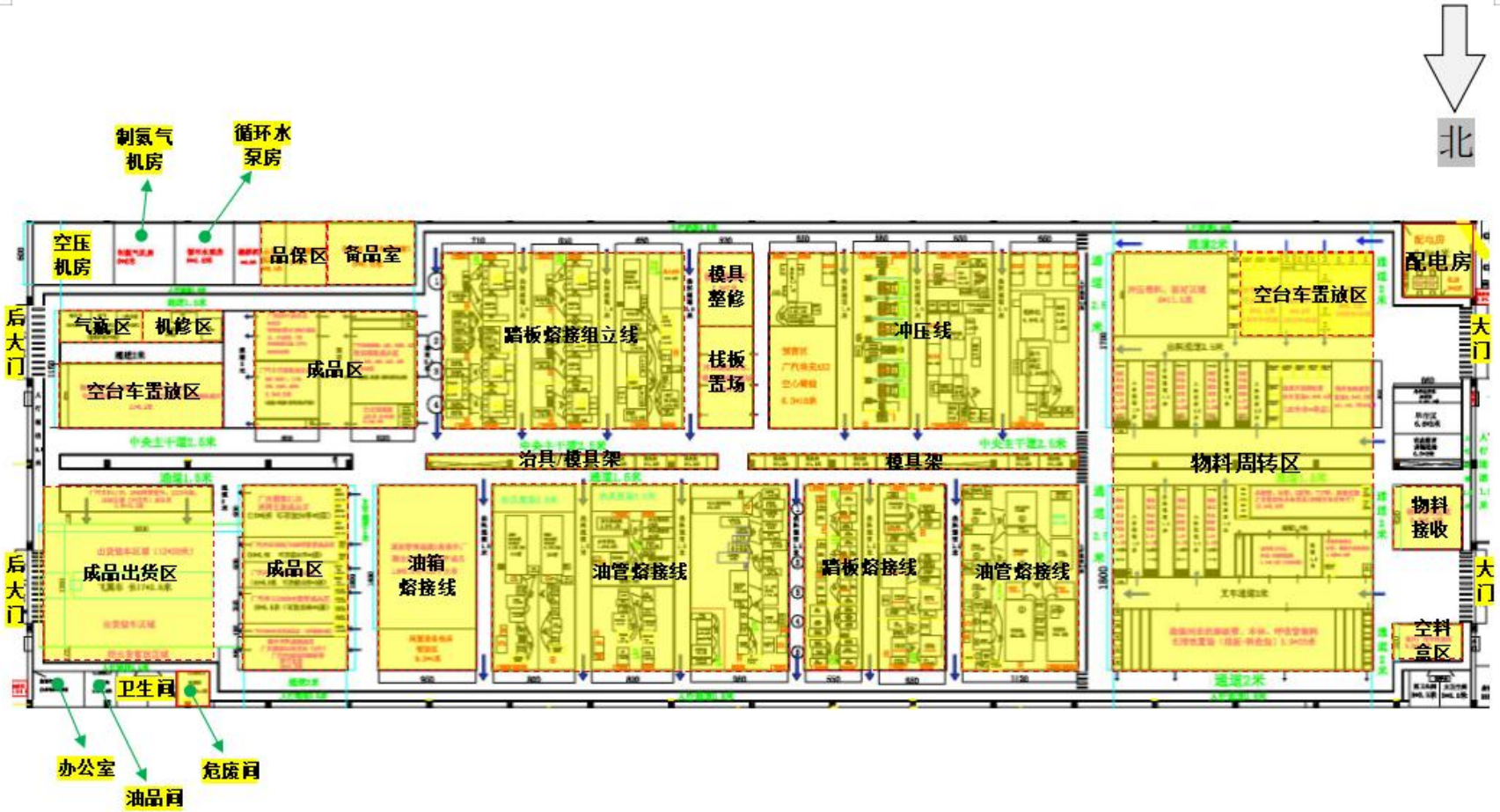
北
制氮气机房
循环水泵房
空压机房
品保区
备品室
后大门
气瓶区
机修区
空台车置放区
成品区
踏板熔接组立线
模具整修
栈板置场
冲压线
空台车置放区
配电房
大门
治具/模具架
模具架
物料周转区
物料接收
后大门
成品出货区
成品区
油箱熔接线
油管熔接线
踏板熔接线
油管熔接线
大门
空料盒区
卫生间
办公室
油品间
危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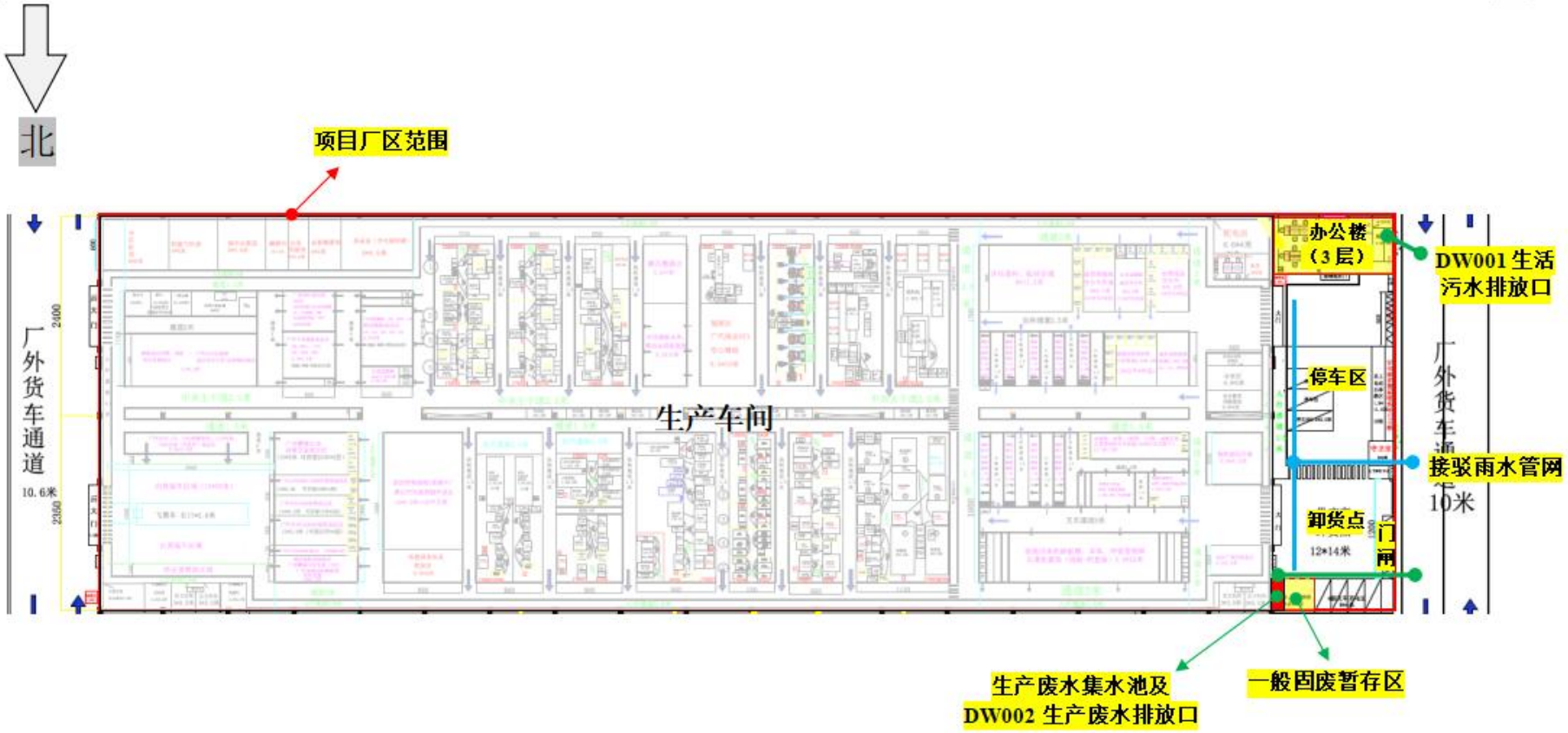
北
项目厂区范围
办公楼
（3层）
DW001生活
污水排放口
厂外货车通道
10.6米
2400
2350
生产车间
停车区
接驳雨水管网
卸货点
12*14米
厂外货车通
10米
生产废水集水池及
DW002生产废水排放口
一般固废暂存区

附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7MA4W5B2X30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号:1-1 ）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高斌杰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汽车配件及其他机械配件；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柒佰伍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1月10日

住　　所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55号3栋全丰智能制造园B区101、102号

登记机关　佛山市三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　排污登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40607MA4W5B2X30001Z

排污单位名称：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 55 号全丰智能制造园 B 栋 101、10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7MA4W5B2X30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6年08月13日

有 效 期：2026年08月13日至2031年08月12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3　危险废物回收合同

佛山市万晴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FSWQHBGF-2026-044

危险废物收集单位
委托服务合同

甲方：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佛山市万晴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8 日

委托方：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通讯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55号3栋全丰智能制造园B区101、102号

甲方代表人：杨庭朝

受托方：佛山市万晴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科技工业园A区科达中路8号

乙方代表人：刘艳亮

鉴于：甲方希望就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获得收集、运输、贮存、处置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咨询、指导专项服务，且乙方拥有提供上述专项服务的合法资质和能力，并同意向甲方提供服务。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悟守。

第1条 名词和术语

本合同（含所有合同附件）涉及的名词和术语解释如下：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收集：是指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将分散的危险废物进行集中的活动。

贮存：是指危险废物再利用、或无害化处理和最终处置前的存放行为。

运输：是指使用专用交通工具，通过公路、水路、铁路等方式，或者通过管道方式转移危险废物的过程。

利用：是指从危险废物中提取物质作为原材料或者燃料的活动。

处置：是指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将危险废物焚烧、煅烧、熔融、烧结、裂解、中和、消毒、蒸馏、萃取、沉淀、过滤、拆解以及用其他改变危险废物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危险废物数量、缩小危险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分的活动，或者将危险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场所或者设施并不再回取的活动。

规范化管理：是指针对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联单、经营许可、应急预案备案等进行管理，从而达到国家、广东省、佛山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

第2条 服务要求

2.1 服务资质

2.1.1 危险废物收集资质

乙方应具备履行本合同义务相关的资质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危险废物收集资质和能力，即可收集甲方提供的危险废物的经营资质并需提供相关证照供甲方备查。乙方应具有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的危险废物收集包装或容器，贮存设施和场所。

2.1.2 危险废物运输资质

乙方应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运输车辆和载运人员资格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甲方的管理要求，并同意接受甲方随时查核。乙方委托第三方运输危险废物的，应委托具备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和人员进行运输，并提供与委托运输的第三方单位签订的运输协议（或合同）的复印件和第三方相关资质证明；若因乙方委托的第三方运输造成甲方权益受损，乙方应付连带责任，赔偿甲方所受损害的损失。

2.1.3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乙方需与具有利用处置甲方提供的危险废物的能力、持有经营许可证的利用处置单位（第三方单位）签订处置合同，且合同约定的利用处置危险废物量应大于甲方相应危险废物量，并提供与委托利用处置的第三方单位签订的处置协议（或合同）的复印件和第三方相关资质证明；若因乙方委托的第三方处置造成甲方权益受损，乙方应付连带责任，赔偿甲方所受之损害的损失。当乙方的危险废物收集资质不在有效期时，乙方有义务负责将合同约定的属于甲方的危险废物直接交给委托的第三方利用、处置，并由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

2.2 服务地点

（1）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咨询和指导服务

甲方厂内：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 55 号 3 栋全丰智能制造园 B 区 101、102 号

（2）危险废物收集服务

由甲方厂内：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西乐大道东 55 号 3 栋全丰智能制造园 B 区 101、102 号

至乙方厂内：佛山市 南海区狮山镇科技工业园 A 区科达中路 8 号（详细地址）

2.3 服务期限：本合同有效期

2.4 服务频率

收集频率：2 次/年

规范化管理上门指导服务频率：1 次/年

2.5 服务质量要求

2.5.1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处置

乙方针对甲方提供的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处置等过程需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环保、安全、职业健康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双方约定要求。乙方将甲方提供的危险废物委托运输、处置后，应将危险废物去向及时告知甲方。

2.5.2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咨询和指导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咨询和指导服务需满足：国家、省、佛山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检查中甲方的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综合评估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第 3 条 服务内容

3.1 服务目标

（1）甲方委托乙方回收的工业危险废物种类、数量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包装方式	数量(吨)	备注
1	废包装桶	900-041-49	袋装	2.1	各类危险废物不得混入其他杂物
2	废油	900-249-08	桶装	0.1	
合计	/	/	/	2.2 吨	/

（2）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运输、贮存及处置，达到保护环境、资源回收、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目的，不得对环境造成污染。

（3）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内部规范化管理的有关咨询、指导，使甲方的危险废物管理工作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标准，避免潜在的危险废物环境安全风险。

3.2 服务方式

（1）危险废物收集服务的服务方式为现场服务，即乙方按双方约定时间到约定的服务地点收集危险废物，运输至乙方危险废物贮存所，按乙方计划时间转移委外利用处置。具体收集的危险废物类别依双方约定。

（2）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咨询和指导服务的服务方式为现场服务和在线服务。

3.3 服务内容

3.3.1 危险废物类别、性质鉴别判定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危险废物样品鉴别判断甲方的危险废物类别、性质，并将鉴别结果及时告知甲方。

3.3.2 危险废物收集、运输、贮存和利用处置

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贮存、利用处置等过程中相关工作，甲方负责甲方厂区内危险废

物的分类收集和贮存。

3.3.3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导

乙方应协助甲方完善《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各项内容，并对企业的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提供指导服务，协助按要求完善设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协助开展网上申报登记工作、协助完善危废规范化档案管理工作。

第 4 条 甲方配合义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服务工作，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以下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4.1 提供资料

有关危险废物的相关信息（包括废物类别、产生工艺、原料、产生时间、环评报告等）。若甲方生产工艺、原料等发生改变，需及时告知乙方，对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类别进行重新鉴别。因甲方未及时告知生产工艺等变化而导致乙方无法及时判断（更新）废物类别，最终造成不良后果的，甲方需承担连带责任。

4.2 开展厂内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

甲方应当根据国家《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环办〔2015〕99 号）等相关要求，在乙方的指导下，依法落实污染防治责任制度、标识制度、管理计划制度、申报登记制度、源头分类制度、转移联单制度、经营许可证制度、应急预案备案制度，开展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利用设施和处置设施管理，定期开展业务培训等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

4.3 提供工作条件

（1）保证现场满足安全转移的条件：甲方需按规范要求打包拟转移的危险废物，废液接口处、固态危险废物包装明显位置设置危险废物标识等。甲方需要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现场打包指导服务的，须提供本单位合适的打包场所。

（2）委派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的交接工作、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申请、协调危险废物的装载工作。

（3）在危险废物转移至乙方前，甲乙双方都必须在危险废物转移系统内完成填报并确认电子转移联单无误后方能离开甲方厂区。

4.4 提前预约服务时间

甲方需转移危险废物前，或需要乙方提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现场指导前，应提前 15 个工作日与乙方预约。

4.5 核对信息

甲方将危险废物交付给运输者前，需向危险废物运输者说明危险废物的种类、准确重量（数量）、危险特性，并核对运输者、运输工具及收运人员的信息与转移联单是否相符。

第5条 费用及支付

收集服务费：详见附件。

规范化管理咨询与指导服务费：详见附件。

双方账户信息如下：

（1）甲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税号：91440607MA4W5B2X30

（2）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佛山市万晴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里水支行

账号：44050166724300000925

税号：91440605MA53L9LK5G

第6条 保密

乙方应当对基于本合同的履行而获悉的甲方机密信息负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也不得于履行本合同目的外擅自使用，否则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本保密义务自关系双方信息之日起直至相应信息被披露为公知信息为止。本项保密义务不应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而免除。

第7条 安全责任

7.1 乙方人员在进入甲方厂区期间，应遵守甲方的安全和各项规章制度，并服从甲方检查人员的现场安全管理，避免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乙方人员之行为及安全概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人员如有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甲方有权拒绝乙方的规则制度并拒绝乙方该违规人员进入甲方厂区。

7.2 乙方应遵守国家或地方的法律、法规及甲方的相关安全规定，并遵守以下约定：

（1）入厂车辆证件、设备完整齐全。车辆内外整洁，除接收器具外无其他不相干货物。入场人员证件齐全。同时必须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给操作人员配备齐全的防护器具。废物接收装置应适当，质量合格并定期安检。

（2）操作现场有明显警戒标志，应急方案完整合理，现场应急器具齐全。接收溶剂无泄漏或溢流。操作完成后保持现场整洁。

（3）危险废物贮存容器或包装材料保持良好情况。

若有其它违反法律法规项目，根据实际情况酌情处理。乙方人员如未遵守国家及甲方相关规定或因可归责于乙方人员之事由致甲方、甲方人员或第三人遭受任何损害时，乙方需与该人员负连带损害赔偿

责任。

第 8 条 验收标准

8.1 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1）运输危险废物，符合国家、地方危险废物运输法规要求。

（2）贮存危险废物，符合国家、地方危险废物贮存管理法规、技术规范要求。

（3）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国家、地方危险废物利用处置法规、技术规范要求。

（4）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咨询和指导服务，符合国家、地方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

8.2 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乙方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去向的证明材料。

第 9 条 违约责任

9.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委托第三方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相关必要资质临期的，乙方须在资质到期前【3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更新资质的复印件，乙方不得怠于履行。乙方自身收集资质临期的，应在资质到期前【30】个工作日内告知甲方，并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方式继续服务至合同有效期结束，未能继续提供危险废物处置服务的，按违约处理。

9.2 乙方收集甲方危险废物后，危险废物毁损灭失的风险以及因危险废物导致环境污染、侵权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此过程中由乙方造成的不良后果及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危险废物装车离开甲方厂区后相关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概与甲方无涉，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及影响，乙方应负责赔偿。

9.3 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违反任何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甲方违反任何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的，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甲方未遵守国家、广东省、佛山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与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受托方承担连带责任。经乙方提醒和指导，甲方仍未按要求落实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造成甲方危险废物规范化考核未达标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9.4 甲方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付清款项，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应付款项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超过【7】日（含【7】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应继续支付已发生的委托处置费用、运输费之外，还应当按照本条约定支付违约金。

9.5 乙方无法在双方约定的期限内清运的，应提前三天告知甲方，以便甲方另行安排清运工作，否则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 合同总额千分之一 元人民币违约金。依法昂逾期清运超过【60】日（含【6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按照本条约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9.6 任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未违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违约方逾期仍未改正

时，未违约方得以书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合同；如造成未违约方经济以及其它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所有损失。

9.7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是指在任何受影响的一方的合理控制范围以外而且并非由于该方的过错而引起的不可预见、不可克服且不可避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海啸、水灾、台风、雷击或其它灾难；公敌行为；政府行为；征用或没收设施；任何阻碍或严重限制前往服务地点或在服务地点实施服务的冲突、战争、敌对行动、暴乱、恐怖主义行动及民众骚乱；以及其它类似事故。

第 10 条 项目联系人

10.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张小姐（联系电话：16603021270）为甲方项目联系人；

乙方指定唐浩（联系电话：13929144911）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10.2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甲乙双方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 11 条 合同变更

11.1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11.2 有下列情形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30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拒绝。本合同履行期间，各条款如遇国家或地方新出台的法律、法规相抵触，按国家或地方所出台的法律法规执行。

第 12 条 合同解除

12.1 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的，不可抗力持续 90 个工作日以上，双方均可解除本合同。

12.2 本合同执行期间，对合同中所列危险废物，因乙方相关资质证件有效期限到期而未获准续期或不再具备危险废物收集能力或者资质的，乙方应于知悉该情况后三日内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提前终止本合同并且不负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协助甲方另觅有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承受本合同乙方之权利义务，本合同于甲方另觅到其他有资质第三方并与第三方签署相关协议后自动解除。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及因此所增加之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第 13 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同意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4 条 合同有效期

14.1 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 2026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7 日。

14.2 在合同到期前 30 日内，甲乙双方协商是否续签合同。

第 15 条 其他

15.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且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日不一致的，后签字盖章之日为本合同生效之日。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方执 一 份，乙方执 一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权利义务的全部或一部转让予第三人。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人（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佛山市万晴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人（签字）：

日期：

电话：13929144911

附表1：（注：此合同附表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表中包含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不得向外提供。）

结算标准

对应合同编号：[FSWQHBGF-2026-044]

甲方：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佛山市万晴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甲方确认的废物产生量及种类，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按以下方式向乙方进行结算：

（一）服务费用标准：（含增值税发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包装方式	数量(吨)	付款方	包年服务费（元/年）	备注
1	废包装桶	900-041-49	袋装	2.1	甲方	¥5500	
2	废油	900-249-08	桶装	0.1			

备注：
1、上述废物包年服务费用总额为 ：¥5500 元 （大写： 伍仟伍佰元整）。
2、实际危废处置量不足本合同约定数量的，已收费用不退还，如甲方实际交付乙方的任一种废物数量超出合同约定量时，超出部分按¥3000元/吨另行收费。
3、合同有效期内，不超出合同约定的废物数量，乙方含二次转运费用，如需增加运输次数，运费由甲方负责，价格：￥1500/车次。

（二）其他说明：

1. 付款方式：合同双方盖章后5日内，甲方将包年服务费用以银行转账方式汇入乙方指定账号，并将转帐单传真给乙方确认，乙方在收到转账后开具正式发票。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含税价格，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因国家税率的调整而调整。
2. 甲方逾期向乙方支付合同费、运输费等费用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金额0.5 ‰支付违约金给乙方，直至付清时止；逾期超过二十个工作日内未完成支付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 甲方需要乙方清运时，须提前提交清运计划交乙方同意，并按合同一次支付上述相关费用；乙方承运车辆为专用的危险废物运输车辆，废物须低于载重量。
4. 此费用结算标准为双方签署的服务合同结算依据，包含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不得向外提供！本附件一式二份，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一份。

甲方盖章：佛山三水协展机械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佛山市万晴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2：佛山市危险废物收集单位规范化管理指导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大类	服务内容	服务价格	服务项目	选择说明：选择填是不选择填否
1	管理文档建立	协助产废企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文档。首先根据企业的环评文件结合实际生产情况判定企业有可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再针对企业所产生危险废物种类建立其管理文档。管理文档具体内容如下（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增添文档）	0元	（1）企业概况 （2）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监测、验收材料 （3）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 （4）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5）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材料 （6）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材料 （7）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8）危险废物委外利用、处置的相关合同 （9）危险废物接受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10）环保意外事故应急预案及演练记录 （11）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情况台账 （12）职工培训记录及培训记录	3.4.5.7.8.9.11
2	固废管理平台	协助产废企业完成固废管理平台上注册登记、申报登记、转移申请等业务事项	0元	（1）协助企业填报企业信息注册平台账号 （2）协助企业填写危险废物信息管理 （3）协助企业填报危险废物申报登记 （4）协助企业填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5）协助企业完成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登记 （6）协助企业危险废物转移申请	是
3	危险废物分类	协助产废企业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收集，危险废物按照种类分别存放，且不同类废物间有明显的间隔（如过等）	0元	根据危险废物类别及数量确定具体服务内容	是
4	贮存场所建设	根据产废企业自身用地实际情况结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有关要求设置符合要求的贮存场所	根据现场确认协商定价（500元-3000元）	根据危险废物类别、数量及企业现场场地情况确定具体服务内容	否
5	提供包装容器	为产废企业提供危废收集桶、袋等危废包装容器，可进行回收再利用收集同一种危险废物	根据数量确定	（1）200L带塞钢圆桶（新280元、旧70元/个） （2）200L塑料桶（新260元、旧80元/个） （3）200L带卡箍盖钢圆桶（新300元、旧80元/个）（4）200L带卡箍盖塑料桶（新300元、旧100元个） （5）塑料吨桶（新700元、旧300元/个） （6）防漏胶袋100元50个、吨袋20元/个	否
6	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及其他行政主管们检查	可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对其安排配合环保部门检查，每年陪同检查次数为1-2次，需提前一天跟我方预约。对于检查过程中需要提出资料、现场整改的问题，可继续跟进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视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否
7	定期服务	以上服务内容部分可按实际情况提供定期服务，以双方约定为准	0元，备注：其中第4项如需已付完成价格协商另计	（1）危险废物台账编制；（2）危险废物分类贮存 （3）危险废物标识标签；（4）危险废物包装容器	1、2、3
8	其他服务	/	/	/	/
9	延伸服务费合计：0元				

附表 3：

关于危废废物仓库、危险废物规范包装、分类要求告知

为了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化要求，更好地服务于客户，针对危险废物仓库、危险废物的包装规范、分类要求告知如下：

1、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要独立、密闭，上锁防盗，仓库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危废管理责任制、应急预案等相关制度要上墙公示；

2、危险废物贮存场所须作硬底化以及防渗漏处理。场所应设有雨棚、围堰或围墙；设置废水导排管道或渠道；贮存液态或半固态废物的，还应设置泄露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须完好无损；

3、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收集、贮存，贮存场所须按类别对危险废物进行分隔，危废和一般固废不能混存。

4、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的第 5 条，第 5.6 要求，危险废物收集时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确定包装形式。对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有具体要求。

5、贮存场所要张贴包含所有危废的标识、标牌，仓库内对应墙上有标志标识，对应包装容器上有相应危废标签并填写规范完整；

6、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且液态废物不得超出容器总容积的 80%。

为了确保安全的收集、运输、贮存、处置，甲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规定执行，如有违反，甲方应该赔偿乙方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同时乙方保留对甲方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